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IRST CREDIT HOLDINGS LIMITED

### 第一信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5)

###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第一信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1) 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2) 重選退任董事；3) 更換核數師；及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議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表決結果列載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361,266,521 (100%)	0 (0%)
2.	(a) 重選： (i) 洪國林先生為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ii) 曾仁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iii) 梁偉雄先生為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iv) 何筱敏女士為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v) 戴國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vi) 陳通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vii) 李傑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viii) 楊保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ix) 陳海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1,266,521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薪酬。	361,266,521 (100%)	0 (0%)
3.	委任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 ) 作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61,266,521 (100%)	0 (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額 外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 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20%。	361,266,521 (100%)	0 (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數目不得 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 總面值之 10%。	361,266,521 (100%)	0 (0%)
6.	透過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購回之 股份數目，擴大第4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	361,266,521 (1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1,000,000,000 股股份。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  
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冼國林先生於根據服務合約獲發行的  
160,000,000 股股份（「報酬股份」）中擁有權益。據招股章程所述，冼國林先生向本公司  
承諾及契諾，該等股份的歸屬期屆滿前，彼將免除上述股份所附有的所有權利、利益及權益  
( 包括但不限於轉讓、收取股息及投票的權利 )。因此，其餘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於股東  
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相關決議案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40,000,000 股 ( 即  
1,000,000,000 股股份減上述冼國林先生的報酬股份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84%。

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47A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於股東週年大會中各項決議案贊成票數均超過 50%，全部決議案均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第一信用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曾仁光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國林先生（主席）、曾仁光先生（行政總裁）、梁偉雄先生及何筱敏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戴國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海雲先生、陳通德先生、李傑之先生及楊保安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在聯交所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www.firstcredit.com.hk](http://www.firstcredit.com.hk))刊載及保存。